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,在武汉市汉阳区归元寺路 18-8 号 2 楼会议室以腾讯会议 (电话表决)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3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送达, 全体监事已确认收悉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,实际参会监事3人,会议由监 事会主席朱恒足先生主持,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 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 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 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同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议案》

经监事会审议,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则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使用募 集资金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 集资金的情形。

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,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6日